

花蓮縣 103 學年度體中及國民中小學校長佈達典禮

與榮退校長歡送會流程表

103 年 8 月 4 日 (星期一)

順序	內 容	時 間
一	典禮開始	09：00
二	致贈退休校長紀念品	09：00~09：30
三	新聘校長佈達 一、新聘校長請起立 二、主持人請就位（恭請縣長就位） 三、佈達（請縣長宣讀新聘校長聘書） 四、請坐下	09：30~09：40
四	恭請縣長頒發校長聘書 （逐一唱名出列並與縣長合照）	09：40~10：10
五	宣誓 一、宣誓人請起立 二、監誓人請就位（恭請縣長監誓） 三、宣誓（宣誓人請舉起右手，請開始） 四、宣誓人手放下，請坐下 五、縣長請回座	10：10~10：15
六	印信交接 一、交接人員代表就位 （請李國明校長、梅媛媛校長代表） 二、監交人就位（請教育處陳處長就位） 三、印信交接	10：15~10：25
七	主持人致詞（恭請縣長致詞）	10：25~10：45
八	介紹貴賓	10：45~10：50
九	來賓致詞	10：50~10：55
十	新聘校長代表致詞（請唐惠珠校長代表）	10：55~11：00
十一	禮成 請退休校長、新聘校長 與縣長及來賓合影留念	11：00~